山西中医药大学关于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调剂工作安排的通知

发布者：研招办 [发表时间]：2023-04-06 [来源]： [浏览次数]： 19954

根据教育部《202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教学函〔2022〕3号）、《关于做好202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的通知》（教学司〔2023〕3号），山西省招生考试管理中心《关于进一步加强我省2023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的通知》（晋招考研〔2023〕7号）和《山西中医药大学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山中医研〔2023〕2号）的相关规定，现将2023年招生调剂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调剂原则**

1.所有调剂考生均须通过“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申请调剂，且须符合我校调剂公告相关规定。调入专业应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且在同一学科门类范围内。报考中医专业学位的考生允许调至学术学位，学术学位考生不能调至中医专业学位。

2.调剂考生申请专业应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初试全国统一命题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全国统一命题科目相同（全国统一命题科目中英语一、英语二可视为相同）。对申请同一专业、初试科目完全相同的调剂考生，按考生初试成绩从高往低确定发放复试通知，未按时回复或拒绝者，取消复试资格并按初试总成绩从高往低通知其他考生。

3.申请调剂山西中医药大学的考生，须符合《山西中医药大学2023年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中规定的专业报考条件。

4.我校只接受外国语统考科目为英语的考生调剂。

5.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调剂考生按照初试成绩由高到低确定进入复试的名单。

6.如考生调剂成功但未按时参加复试，不再纳入我校本年度调剂考生选拔范围。

7.在学院正式复试前，已接受其他学校“待录取通知”的调剂考生，将不再进行复试。

8.每名考生每轮调剂只能参加我校一个学科专业的调剂复试,不得同时确认接受多个复试通知，否则取消复试资格。

**二、接收调剂学科及要求**

1.接收调剂学科专业要求及系统开放时间

  详细内容见附件

2.调剂分数要求

中医学学术学位、中药学学术学位和专业学位所属各学科接收调剂考生成绩均须达到国家规定的A类地区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中医专业学位各领域接收调剂考生成绩总分不低于320（含）分**，**单科（满分=100分）成绩不低于45（含）分**；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接收调剂考生成绩总分不低于285（含），满分=100分的单科成绩不低于39（含）分，满分大于100分的单科成绩不低于120（含）分，我校第一临床学院各学科均可接受调剂，其余招生学院不接受士兵计划调剂。

**三、调剂工作安排**

1.调剂系统将于4月7日开始按照学科分时段分批次开放，每次开放持续时间不低于12个小时，考生调剂志愿锁定时间为24小时，规定时间内原则上不予解锁，有调剂意愿的考生及时关注我校研究生学院网站。

2.我校将按考生初试成绩择优选拔进入复试考生名单，结果将通过《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通知考生。考生在学校发出复试通知后3小时内登录调剂系统进行确认，逾期视为放弃。

3.我校复试采用现场复试方式，具体要求参照研究生学院官网公布的《山西中医药大学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

**四、注意事项**

1.我校不开展预调剂和提前调剂登记工作，不接受电子邮件、电话传真以及其他非调剂系统渠道的调剂信息。

2.咨询电话：0351-3179753，咨询时间：工作日9：00-12：00，14：30-17：30

山西中医药大学研招办

 2023年4月6日

* 附件【[山西中医药大学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接收调剂学科要求及系统开放安排.pdf](https://yjsb.sxtcm.edu.cn/system/_content/download.jsp?urltype=news.DownloadAttachUrl&owner=1496768120&wbfileid=12071835)】已下载9151次